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9-097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于2019年12月1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提前2日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0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人。

4、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选秦剑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秦剑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诸葛国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1.1提名委员会:游松先生、秦剑飞先生、曾国林先生,其中游松先生任召集人;

1.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曾国林先生、诸葛国民先生、王福胜先生,其中曾国林先生任召集人;

1.3审计委员会:王福胜先生、赵庆福先生、曾国林先生,其中王福胜先生任召集人;

1.4战略委员会:秦剑飞先生、诸葛国民先生、赵庆福先生、梁延飞先生、游松先生,其中秦剑飞先生任召集人。

上述人员中独立董事游松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3月20日止(即在公司连任满六年),其他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秦剑飞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秦剑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赵庆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秦剑飞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明新先生、姚发祥先生、赵庆福先生、梁延飞先生、范庆吉先生、韩冰女士、关成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韩冰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赵庆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沈晓溪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霍盛池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9-098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于2019年12月19日向全体监事发出,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提前2日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

4、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推选胡玉庆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选举胡玉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9-099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同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选举情况

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副董事长:诸葛国民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1提名委员会:游松先生、秦剑飞先生、曾国林先生,其中游松先生任召集人;

1.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曾国林先生、诸葛国民先生、王福胜先生,其中曾国林先生任召集人;

1.3审计委员会:王福胜先生、赵庆福先生、曾国林先生,其中王福胜先生任召集人;

1.4战略委员会:秦剑飞先生、诸葛国民先生、赵庆福先生、梁延飞先生、游松先生,其中秦剑飞先生任召集人。

上述人员中独立董事游松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3月20日止(即在公司连任满六年),其他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三、公司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监事会主席:胡玉庆先生,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秦剑飞先生

副总经理:王明新先生、姚发祥先生、赵庆福先生、梁延飞先生、范庆吉先生、韩冰女士、关成山先生

董事会秘书:赵庆福先生

财务总监:韩冰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五、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沈晓溪女士,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六、公司内审负责人聘任情况

内部审计负责人:霍盛池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赵庆福先生、沈晓溪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庆福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451-57355689

传真:0451-57355699

邮箱:medisan1996@126.com

地址: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附件:相关人员个人简历

一、秦剑飞先生简历

秦剑飞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四川省成都制药三厂技术员、哈尔滨加滨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北京哈三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循道科技有限公司、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哈尔滨裕迈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秦剑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370.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9.07%,与持股5%以上股东周莉女士系配偶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049.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50.69%,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剑飞先生与秦剑涛先生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秦剑飞先生与其他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诸葛国民先生简历

诸葛国民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深圳海滨制药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济南循道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目前,诸葛国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2,7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8.53%,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赵庆福先生简历

赵庆福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广播电视大学工业会计专业。曾任齐齐哈尔第三印刷厂财务副厂长,齐齐哈尔美术印刷厂常务副厂长,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全资子公司哈尔滨裕实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赵庆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39%,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梁延飞先生简历

梁延飞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江商学院,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哈尔滨市建成机械厂、哈尔滨电子外贸公司、哈尔滨一洲制药,历任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目前,梁延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30%,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游松先生简历

游松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物化学博士。历任沈阳药科大学讲师、沈阳药科大学生物制药教研室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沈阳药科大学生物制药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游松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王福胜先生简历

王福胜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历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黑龙江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王福胜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在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未超过5家且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曾国林先生简历

曾国林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具有律师执业资格。历任北京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截止本公告日,曾国林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监管规则,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国林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王明新先生简历

王明新先生,1960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医药研究开发中心药物分析实验室主任,国家医药局北京药品质量检测中心副主任,中国医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三联礼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王明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6.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81%,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九、姚发祥先生简历

姚发祥先生,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山西省大同第二制药厂车间主任、研究所所长,山西同振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阿拉宜度-同领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哈尔滨裕阳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姚发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8.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41%,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范庆吉先生简历

范庆吉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历任吉林市制药厂研究所工程师、合成药物研究室主任、所长,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吉林吉尔吉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目前,范庆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6.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27%,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一、韩冰女士简历

韩冰女士,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审计系专业,注册会计师。曾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哈尔滨分所高级经理,中准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副所长,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韩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二、关成山先生简历

关成山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主任药师。历任哈药集团世一堂制药厂质量部,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针剂车间主任、质量总监。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质量受权人。关成山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三、胡玉庆先生简历

胡玉庆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黑龙江省智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总经理助理,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研发技术中心主任(总监级)。胡玉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四、沈晓溪女士简历

沈晓溪女士,1984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具有证券、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上市办副经理、证券投资部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总监级)、证券事务代表,全资子公司哈尔滨裕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沈晓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五、霍盛池先生简历

霍盛池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牡丹江师范学院,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任、能源环保部总监,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霍盛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9-10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已于2019年10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同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到期收益(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570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57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	2019-09-11	2019-12-13	26,000	218.61
合 计				26,000			26,000	218.61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6,000万元,取得收益218.61万元。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6,000万元,购买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624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624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	2019-12-20	2020-03-20	3.40%	否
合 计				26,000	–	–	–	–

三、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五、现金管理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9-02-19	2019-05-20	7,900	81.87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246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9-02-21	2019-05-21	3,000	28.5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48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44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	2019-02-22	2019-05-24	24,000	221.39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55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455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9-03-01	2019-05-31	30,000	276.74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9-05-22	2019-08-20	7,900	77.15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五十三期产品3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9-05-22	2019-08-22	3,000	27.75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502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50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	2019-05-29	2019-11-29	24,000	441.60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506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50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9-06-05	2019-09-06	30,000	275.18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7,900	2019-08-21	2019-11-19	7,900	75.19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344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9-08-23	2019-12-02	3,000	30.53
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570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57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	2019-09-11	2019-12-13	26,000	218.61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7,900	2019-11-20	2020-02-18	未到期	未到期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零九期产品3	保本保息型	2,500	2019-12-02	2020-03-02	未到期	未到期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617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617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	2019-12-04	2020-06-12	未到期	未到期
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624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HF19624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	2019-12-20	2020-03-20	未到期	未到期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审批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1亿元,在审批核准的投资期限内,该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截至本公告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6.04亿元(含本次公告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八、闲置募集资金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阳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了单位协定存款协议,约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协定存款账户进行利息结算。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2018年11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及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九、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结构返本业务凭证;

2、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派息业务凭证;

3、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认购业务凭证;

4、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6个月定开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190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12月1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9年度第一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26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1,094,195.73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1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1、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3、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12月25日
除息日	2019年12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12月27日
分红对象	本次收益分配对象为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9年12月25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2)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查询、赎回起始日:2019年12月27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再符合基金分红条件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另行刊登相关公告决定是否予以分红或变更分红方案,并依法履行相关程序。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收益分配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收益分配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本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19年12月25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3、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官网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

4、咨询方式

(1)登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fham.com。

(2)拨打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920 0808。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97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的原因说明	2019年12月24日下午至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A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5974	005975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19年12月24日(含)起至2019年12月26日(含)暂停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自2019年12月27日(含)起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恢复办理业务后仍然暂停1,000,000元(不含1,000,000元)以上的大额申购申请,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www.dfh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咨询。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混合(场内简称:东证睿满)
基金主代码		1691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的原因说明	2019年12月24日下午至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自2019年12月24日起(含)至2019年12月26日(含)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自2019年12月27日(含)起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www.dfh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咨询。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关于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战略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04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的原因说明	2019年12月24日下午至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战略精选混合A	东方红战略精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3044	003045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19年12月24日(含)起至2019年12月26日(含)暂停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自2019年12月27日(含)起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恢复办理业务后仍然暂停100,000元(不含100,000元)以上的大额申购申请,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www.dfh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咨询。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ETF
基金主代码		5139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鉴于2019年12月24日香港交易所休市半日,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400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鉴于2019年12月24日香港交易所休市半日,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26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转换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鉴于2019年12月24日香港交易所休市半日,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76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转换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鉴于2019年12月24日香港交易所休市半日,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沪港深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鼎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鼎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鼎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70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1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华安鼎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12月12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鼎益债券A	华安鼎益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709	00655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44	1.062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199,756.33	96,402.7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	0.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12月25日
除息日	2019年12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12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红利再投资日:2019年12月26日;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9年12月2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12月30日起可查询、赎回; 3)红利再投资按红利划出日(2019年12月2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基金份额的,四舍五入; 4)权益登记日之前(截至2019年12月25日)被冻结或托管转出尚未转入的基金份额应分得的现金红利按红利再投资方式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现金红利或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基金,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查询和修改分红方式,也可以通过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网站或电话交易系统查询和变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19年12月24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4)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长盛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沪港深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7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盛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7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7日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交易日安排,2019年12月25日、2019年12月26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原因:圣诞节)。本基金于上述日期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于2019年12月27日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节假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做好相关的业务安排。

(2)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长盛环球行业混合(QDII)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环球行业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080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安排,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27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2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27日

注:2019年12月25日、2019年12月26日为香港交易所、纽约交易所及伦敦交易所假日休市(圣诞节、节礼日)。本基金于上述日期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于2019年12月27日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节假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做好相关的业务安排。

(2)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券商B,交易代码:50205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19年12月19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942元,相对于当日0.723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0.29%。截止2019年12月20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93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基础份额(场内简称:券商分级,场内代码:502053)参考净值和长盛中证全指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券商A,场内代码:502054)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